

证券代码：600365

证券简称：ST 通葡

公告编号：临 2024-017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

暨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暨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与吴玉华、陈晓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人”）签署了《股权购买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公司以所持有部分债权和现金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吴玉华、陈晓琦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九润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润源”）49%少数股权。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人承诺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3,100 万元、3,700 万元及 4,500 万元，实际净利润若未能达到约定的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人将以现金进行补偿，两人分别支付业绩补偿款的 50%。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与补偿方案

（一）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九润源 2021、2022、2023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九润源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业绩承诺扣非后净利润	3,100	3,700	4,500

实际完成扣非后净利润	3,385.91	3,710.09	4,066.92
业绩承诺完成率(%)	109.22	100.27	90.38

2023 年度，九润源经审计的扣非后净利润为 4,066.92 万元，低于承诺的扣非后净利润，差额为 433.08 万元，故 2023 年度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二）业绩补偿方案

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尽快实现资金回笼，妥善解决业绩承诺补偿问题，经协商，约定业绩承诺人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前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433.08 万元。

三、审批程序

1、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暨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暨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

由于九润源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经协商，公司同意业绩承诺人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前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433.08 万元。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及时回笼资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可能存在未能按期收到业绩补偿款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